

遷馬司家史大偉

476-484

。識依不智依、四。語依不義依、三。經義了不依不經義了依、二。人依不法依，一：法依四



孔學

偉大史家司馬遷

●王令樾

太史公書（上）	02
太史公書（下）	04
伯夷列傳	06
管晏列傳（上）	10
管晏列傳（下）	13
孫子吳起列傳（一）	16
孫子吳起列傳（二）	19
孫子吳起列傳（三）	22
孫子吳起列傳（四）	25

太史公書（上）

人生有限，閱歷自然也有限，但卻是終生都要面臨待人處事的課題。於是，讀史書了解歷史，以古人古事豐富自我人生經驗，不失為增長閱歷的一條便捷之路。那前人的得失關鍵，正是你我生活課題上的最好借鑒；而那人事中的道理，更是後人學習後所可以擁有的智慧，所以細細品味古老史事，作為自我反省的明鏡，未嘗不是閱讀樂趣中的積極意義。

衆史中最具價值

司馬遷所著《太史公書》也稱《史記》，是眾史書中最受重視與褒揚的一部極具價值之書，不僅故事性強，而且有司馬遷解讀歷史的卓越見解。故透過此書，可一窺聖賢的德性、古人的言行、君臣的倫理、人事的成敗，讓今人見賢思齊，見不肖而內自省。

華夏民族自黃帝以來，就設官吏專管天地之事，地位極為崇高。此後，歷代史官掌管天文、曆法、卜筮，及史料的保管及編寫。這是為何這古老民族，一直有著豐富且詳盡的史事記載，寫成淵遠流長的歷代史書的緣故。司馬遷《太史公書》，不但創建了史書體例，更有著司馬遷的史識、史德、史才所展現的史觀與微言大義，成就其不同於後代史書的價值。

完成父親的遺願

司馬遷先祖，即掌天地的官吏。司馬遷的父親司馬談，在漢武帝建元年間作太史令。司馬遷十歲讀古文經，又博通群書。二十歲南下遊歷長江、淮水一帶，訪古述今，了解傳聞軼事。他旅遺跡增見識，而且瞻仰故人，訪問長老，聽聞傳說、故事。這種求真的精神，成就他作為史官的特有氣質。再則，十餘年的遊歷尋訪，使寫成的《太史公書》，不是史料編寫而已，而是一部將史料



司馬遷博通群書、旅行遺跡、訪長老、蒐覓軼事，這就成爲他作史官的獨特氣質。

與人生閱歷、個人見識，透過學養、德性，融通後所成的著述。

司馬遷二十三歲做了郎中這個官，職位雖低，但近如漢武帝侍從，隨武帝出巡。三十六歲時，父親司馬談病重，於洛陽囑咐遺命。首先希望司馬遷日後作太史令，能盡史官的重大責任。其次希望他能立身垂名以顯揚父母，《孝經》說：「立身行道，揚名後世，以顯父母」，這是達孝。第三是遺憾自身未能寫下戰國至漢朝開國以來的大事，斷絕了《春秋》述史的大義，希望司馬遷能代爲完成這著述的遺願。司馬遷當下流淚承諾，成爲他終生的志向。

忍辱苟活完成大業

司馬遷三十八歲做了太史令。四十二歲時，與公孫卿、壺遂修改曆法，完成太初曆，也就是夏曆，同時也開始編寫史書。四十七歲時遭遇李陵之禍，身陷監獄，後因李緒爲匈奴練兵，誤傳爲李陵，李陵妻子母親受誅外，司馬遷被改判死刑。依法可用贖金減罪，可惜他無此能力，也無朋友相救，所幸次年改受宮刑，終於能免於一死。

在此事件中，他體會到忠言逆君，政治冷暖，世態炎涼。更承受宮刑，嚴重傷害讀書人氣節的羞辱，這又豈容偷生苟活？但是他思及父親的遺言，必須完成著史的大任。雖不敢寫書自比《春秋》，但不能不以孔子的《春

秋》爲典範，仿《春秋》撥亂反正的精神，完成《春秋》之後五百年，再現存具微言大義的史書。於是，司馬遷毅然忍辱苟活，而以孔子所說「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」惕厲自身。這是孔子述《春秋》時所說的話，闡述君子應立德、立功、立言，以利天下眾生，垂名後世，不可無德無能，一生無益於人世。故司馬遷堅定的要紀錄歷史，完成褒貶人事是非的這部典籍。（待續）

太史公書（下）

太始元年，武帝大赦天下，司馬遷回到朝廷任中書令。五十五歲時完成《太史公書》，網羅天下舊聞，綜合事實的始末，紀錄各代政事的成敗興壞，從黃帝開國至漢武帝。共有十表、十二本紀、書八章、世家三十、列傳七十，凡一百三十篇。

窮究天道人事

全書宗旨在「究天人之際，通古今之變，成一家之言。」也就是以歷史中人事成敗、國政興衰，印證天道的消長盈虛，由此窮究天道人事相合的道理。並且條貫古今的史實，了解其中演進的原則、慣例，以此貫通古今變化的道理。並且由此完成窮究天人、通達古今的一家史觀與學說。

體例中「本紀」是以編年方式，記帝王世系、事蹟、政事、興廢等整體面相，是全書綱維。「表」是表明的意思，以經緯交織的表格形式，將事件與時代會通，既節省文字敘述，又可使事件的綱目彰顯。而司馬遷為表

作序，序中更見其精湛的史觀，使十表尤其價值。

「書」即「志、誌」之意，乃贊述禮樂沿革、典章制度、社會經濟、兵法六律、封禪祭祀、陰陽曆法、河渠水利等事。「世家」是敘述諸侯王的年代、世系、興亡事蹟，亦編年紀事。「列傳」是敘列賢德及有特殊才能者的言行事功，以及邊疆列國的情況，使傳於後世。



《史記》以歷史印證天道消長，並由此完成窮究天人、盈虛古今的一家史觀與學說。

孔子何以列入世家

依前述可知，各體例皆有其定義規範，然其中也有不合於規範的安排，這些不合乎正格的篇章，即稱為變例。或有史學家認為如此安排，造成體例不能整齊劃一，視為缺失。其實不然，因那不是錯誤的安排，而是太史公史識的表現。

例如：孔子非世襲王侯，不宜入世家，但從〈孔子世家〉可知，孔子學說上承堯、舜、文、武、周公，是中國道統發揚光大者，也是集大成者。由後期觀之，自天子、王侯以降，舉凡言六藝者，皆折衷於夫子；各朝政治文化皆受孔子思想所影響，不但受尊稱為至聖，也被尊稱為「素王」。在文化道統傳承上的地位，又豈是一般子學家可比擬？故入世家並無不當。由此也顯現司馬遷於西元前的時代，就已經見到孔子學說傳世久遠的成就與價值，此等史識不可不讚歎。

班固《漢書·司馬遷傳》贊曰：「其是非頗謬於聖人，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，序游俠則退處士而進姦雄，述貨殖則崇勢利而羞賤貧，此其所蔽也。」

案：司馬遷將老、莊、申、韓放在列傳，與孔子弟子同等，而將孔子放入世家，就是尊聖人的最佳證明，豈是「先黃老」？在〈太史公自序〉中講述五經要義，尤其詳闡《春秋》政教意義，備極稱許《春秋》價值，而未對黃老之學有所闡述，此又豈是「後六經」？

序游俠守道義

《太史公書·游俠列傳》開首就藉韓非之言，表明「儒者以文犯法，俠者以武犯禁」皆不當，也議論游俠「行不軌於正義」。他述游俠，不是看輕貧賤處士，反而是對君子守道義，不媚合流俗，因此處境困窮的儒者有所不平。再者，他所舉述的游俠，多是重承諾、好施救、不矜誇自大者，比起虛偽君子，更值得讚揚。因此不能說序游俠就是退處士而進姦雄。

太史公也未崇勢利而羞貧賤，而是藉正確的經濟思想，諷諫武帝的缺失。認為國家應實行自由經濟，以供需平衡為準則，使經濟發達，民富而國富，故主張藏富於民，反對與民爭利。而漢武帝雖獨尊儒術，卻在經濟政策上傾向法家，重國計，主張充實國庫，干預市場經濟，這是太史公所反對的。

由以上正可得出此書的價值，即作者用一家的學養、智慧，獨特的見識、才能，通貫古今人事變化的道理，窮究天人之道的合一，再創《春秋》大義。

（完）

伯夷列傳

兄弟讓國

孤竹國是殷商初期的一個諸侯國，其國祚直到春秋中葉以後，方被齊、燕所滅。商朝末年時，孤竹國君主因鍾愛叔齊而要傳位給他，叔齊認為按禮法當傳嫡長伯夷，而且他若接受王位，豈不要讓父親承受違背禮法的名聲，故堅持讓位給長兄伯夷；伯夷則認為應尊重父親的遺命方是孝順，故不肯接受；國人只好立第二個兒子亞憑為王。他們讓國的行為，比並於歷代宮廷權鬥，及父子、叔姪、兄弟、君臣，為王位鬥爭謀害的殘酷，是何等清高廉潔？又是何等不易？故其德性使聖人讚歎。

兄弟彼此讓國而相繼離開孤竹國後，最終皆因聽聞西伯善養老人，而來到西伯昌的封地。適逢西伯死了，二人見武王要以戰爭這種暴力討伐商紂，而且是臣子弑君主，這使有讓國情操的他們難以接受，於是叩馬而諫，勸阻武王不可行此不仁不義的事，無奈武王不聽。其後武王滅商朝，創建周朝，伯夷、叔齊以不食周朝糧食，表示對殷商的忠心，並且與不仁不義者不同流，於是采薇菜度日，最終餓死於首陽山。

求仁得仁

孔子贊揚伯夷、叔齊「求仁得仁，又何怨乎？」此說何意？周武王除去暴虐的商紂，的確是為民去害，但伯夷、叔齊認為國家興替，當以民為重，救民之道不能爰及干戈，因為征戰會禍遺百姓，是所謂的「以暴易暴」，實非建國良策。

再則弑君篡國是不義，以暴易暴是不仁，故伯夷、叔齊堅守仁義道德，

而以不食周粟，保全一己的清高節操。二人為保節操而不惜餓死，豈非仁心高潔的表現？遜讓去國，以盡孝悌，此不也正是仁者行爲？故孔子讚其求仁得仁而無怨，正是說明此二人一生堅守仁義忠孝的德性，最後能達成志向，也就無怨了。孟子因是而說伯夷為「聖之清者」，贊揚這位仁人的清高，達到極致。

又有何怨

現實中人們常有天道何在的疑惑，常有善無善報、惡無惡報的質疑，因此司馬遷根據軼詩，提出伯夷、叔齊「怨邪？非邪？」的設問。此處司馬遷並非是自己有疑問，而是用設問法，以問答方式作一番義理闡釋。於是司馬遷舉出伯夷、叔齊、顏淵，都是賢德的人，然而或餓死或早夭，一生清苦、不順；盜跖為惡，反而壽終，享盡富奢。以此驗證天道好似欺人。

司馬遷引孔子言論：「道不同，不相為謀。」闡述人各有志，對人生意義有不同的輕重區別。有人以權勢富貴為重而輕德行，君子則相反，以追求道德圓滿為重而輕富貴。君子得此圓滿，縱然清貧或早夭，又怎能視為是惡報？若德性有損而享富貴，又怎能心安而視為善報呢？故天道報應好壞的標準，背後之理錯綜複雜，並非如世俗人般求取福祿壽喜，就簡單直接的以此稱為善報。

古今人世際遇，或乖舛或順遂，未必盡合情理，天道報應，差爽亦或有之，然而天理昭彰，報應不爽者實佔大體，不可以一蓋全。何況不順之時，可安心靜待否極泰來；順利時須防樂極生悲，當知禍福相倚，得失交錯。



，重為滿圓德道求追以齊叔、夷伯
？報惡為視能怎又，貧清然縱

修德知命

司馬遷因李陵之禍而遭大辱，可謂有怨，但著書留名，千載相傳，已雪其恥，且是非已明，如此則又有何怨？人生現實，七情橫生，但知書明道、通情達理之人，必不為七情所困，而企求更高的境界。或以孔子所說「疾沒世而名不稱焉」為人生終極價值，以求造福天下蒼生，立名青史，如此自然能釋懷於常情而無怨無悔。

綜合而言，德命可以努力修為，可以改造，可以求其圓滿；祿命乃天定，命中有無皆有定數，故莫強求。

當然，內典中對因果報應的闡釋最為究竟，慧遠大師依照《阿毗曇心論》，提出《三報論》。說明世間眾生起心動念、行為造作，將產生分業力。業分善業、惡業和無記業三種。每當我們升起念頭，就在阿賴耶識播下種子，在因緣和合，生起現行後，報就顯發，即所謂的果報。業重則業力種子的力量大，顯發的時間就快，果報就強；反之則業輕報緩且弱，甚至緣未至而久久未顯發果報。因此惡人當世所享之福，或為前生的善業所感，或為多世所成的果報。而今生為惡的業感，未在當世顯現罷了。

現世報稱為「現報」，來生報稱為「生報」，若經過兩生、三生乃至百、千生才受果報，這叫「後報」。故學佛之人了解因緣與果報的錯綜關係，必將戒慎行為，深畏因果。若能斷煩惱，了因緣，方是根本。



司馬遷因李陵之禍而遭大辱，但著書留名，千載相傳，已雪其恥，且是非已明，如此則又有何怨？

管晏列傳（上）

這是一篇管仲與晏嬰的合傳。《史記》合傳多是以背景相似或事蹟相關者合併撰述，管、晏為齊國前後任相國，且皆為功臣名相，管仲助齊桓公稱霸諸侯，晏嬰使齊景公顯名於各國，是以合傳。此外，更重要的是在為人上，管仲奢華，晏子簡約；管仲僭越於禮，晏子謹守禮義；兩者間頗有對比作用，亦可見兩人不同風神。

微管仲，吾其被髮左衽矣

管仲是姬姓、管氏，名夷吾，字仲，諡敬，被稱為管子、管夷吾、管敬仲，潁上（今安徽省潁上縣）人。是中國春秋時代的法家開啓者，也是創立齊國輝煌國威的政治家。政治上提倡尊王攘夷，對內尊奉周天子，對外平定四方夷狄，因此孔子說：「微管仲，吾其被髮左衽矣。」正是讚揚管仲安定天下的功績。他推行國家新經濟政策，使齊國富強，同時壯大文治武備，使桓公得以九次大會諸侯，一匡天下，成為春秋時代的霸主。

因此，當年公子糾與小白（齊桓公）爭齊國王位時，公子糾失敗而死，管仲寧願被囚而不隨公子糾死，子路認為管仲侍奉公子糾，應忠心不二，且道義上亦不應舍糾而獨活，故稱「不仁」。孔子卻說「如其仁」，為什麼呢？孔子認為管仲雖個人德性有所缺失，但從大局上而言，他安定天下，造福蒼生，這是更大的仁愛。而就管仲言，其心懷雄壯抱負，以輔君治天下為志向，是可以理解的。

管鮑之交

然而，千里馬需要伯樂的賞識與推薦，鮑叔牙正是那伯樂。管仲曾舉出五件事，說明鮑叔牙的知遇之恩。一是過去一起做生意，自己利益分得多，鮑叔知道是因自己貧窮而不是貪婪。二是為鮑叔謀劃事情不成功，鮑叔認定是因為時機不利，而不是自己愚笨。三是一再不被國君所用，鮑叔認為是因生不逢時，而非不肖。四是三戰三逃走，鮑叔認為是因家有老母不能死，而非膽怯。五是未隨公子糾死，鮑叔知是因不恥小節，一心想聲名顯揚於後世，而非無恥。故「生我者父母，知我者鮑子也。」這番話是讚揚鮑叔的知

遇之恩，其實何嘗不是為自己的不當有所解釋。

相對而論，鮑叔牙愛惜管仲的才能，珍惜管仲的志向，在為國舉用賢才的前提下，極力推薦管仲。親自迎請，並為他除去刑具，使桓公金臺拜相，而自己心甘情願處於管仲之下四十年。若無鮑叔牙，管仲不過是齊國的階下囚而已，何來功業可言？而齊國也就沒有這番強大基業，鮑叔的功勞，又豈在管仲之下？為國舉才的重要也由此可知。



、能才的仲管惜愛，才賢用舉國為牙叔鮑
，具刑除為，請迎自親，薦推力極，向志
。相拜臺金公桓使

不能舉賢而退不善

管仲助齊國成就霸業，卻未能為齊桓公推舉賢相。管仲病重時，桓公問誰可為相？管仲說：「沒有比國君更了解臣子」，未作推薦。《呂氏春秋·貴公》提到桓公問鮑叔牙可乎？管仲說不可。因為鮑叔牙為人清廉潔直，不接受不如自己的人，而且得知他人之過，終身不忘。桓公又問隰朋

可乎？管仲也不贊成，惟無人可用下則可以用。但隰朋與管仲同年死，此後桓公更加親近易牙、開方、豎刁三小人，齊國由此衰弱。

《禮記·大學》說：見賢人不能推舉，或推舉而不在自己之前，這就是傲慢。反之，見不賢而不能貶退，或貶退卻不能驅於遠方，使國君無法接近，這更是重大過失。

所以史魚極力勸國君進用賢者蘧伯玉，辭退彌子瑕，但衛君不聽，於是史魚將死時，對其兒子說：「我為人臣，生不能進賢退不肖，死不當治喪正室，殯我於室，足矣。」衛君得知後立即進賢退不肖，此稱為尸諫。相對於此，管仲不如史魚德操的清高，管仲雖逐退易牙等三人，卻未為桓公根絕三子。

管仲之器小哉

《孔子家語》曰：「知賢，智也。」那麼鮑叔的智慧顯然高於管仲。又《孟子·滕文公》說到堯、舜禪讓，以天下為己任，故「分人以財謂之惠，教人以善謂之忠，為天下得人者謂之仁。是故以天下與人易，為天下得人難。」此正可用以分析管仲不能舉賢，是因為德性不足的緣故。

再者，管仲財富可比擬王室，有三歸、反坫的行為，但因治理國政佳，百姓富足，所以齊人不因此責備他的奢侈與僭越。所謂三歸，指管仲有三個庫藏。反坫是君主宴客時，飲後放回酒器的高台，依禮管仲也不應設置。

故司馬光《訓儉示康》曰：「管仲鏤簋朱紘，山濼藻稅，孔子鄙其器小。」孔子批評管仲器識狹隘，除了奢華、僭越，還因他治理齊國四十餘年，僅能稱霸諸侯，行使霸道，而未能輔佐君王行王道，以及注重財富、軍政，對周朝的禮樂文化造成衝擊。再者，《論語·八佾》孔子說管仲不節儉、不知禮，亦是針對管仲不能正身修德所作的評論。

（待續）

管晏列傳（下）

管仲過世後約百餘年，齊國又有晏嬰為相。晏嬰字仲，諡號平，習慣上多稱平仲，或稱晏子，齊國萊地夷維（今山東省高密縣）人，是春秋後期的外交家、思想家。晏嬰是齊國上大夫晏弱之子，身材短小，其貌不揚，但機敏善辯。靈公二十六年，晏弱病死，晏嬰繼任為上大夫。歷任靈公、莊公、景公三朝，輔政長達五十餘年。

晏嬰使齊國大治

晏嬰平時生活節儉，治家亦簡樸不奢華，不積累家財，並且謙恭下士，自律甚嚴。對內輔佐國政，屢諫齊侯；對外出使不受辱，使齊國名揚諸侯。而且講究仁義道德，能為國拔擢人才，使得齊國大治。

《論語·公冶長》孔子讚美晏平仲與人交往愈久，愈得到朋友的敬重，可謂善於交友，此即表示晏子守禮守分重情義。《晏子春秋》，孔子讚許晏子不會以自己的正確，去駁斥別人的過失，而且言詞謙遜，避免有過，這是行為端正的君子之道。

因此《史記》特別記述晏子從罪犯勞役中救出越石父，因一時禮數不周，使越石父不悅而求去，晏子立即知過能改，待他為上客。可見晏子善與人相處，待人謙恭。

安邦救民為本分

晏子時期，齊國已弱，已在晉文公稱霸之後，齊國



晏嬰生活節儉，治家簡樸，謙恭下士，自律甚嚴，研究講究，仁義道德，為國拔擢人才，使齊國大治。輔政屢諫，得齊國大治。

長期處在兄弟相爭，長幼相殘，豪族大臣獨攬大權的情況，真可謂君不君、臣不臣。

晏子理政，雖無開創、改革之舉，然定邦安民的舉措仍是有功。尤其在勸諫國君為政以仁，更是極盡忠心體國的责任。例如齊景公三十二年，東北方出現彗星，景公嘆息，群臣皆憂。當時景公大造宮室，養狗馬，奢侈無度，稅重刑酷，晏子借機諫止，景公於是撤酒席，罷徭役，停止修建房舍。

晏子視安邦救民為本分，故不會自我居功而自誇；認為輔佐齊國三代君主是職責，故不會以此為自我功績，這就如《禮記·大學》所說，以忠信得君子大道。

晏嬰阻孔子仕齊

景公重視孔子說的「君君臣臣、父父子子」治國之道，欲禮聘孔子到齊國任職，晏嬰勸阻，認為如今禮樂制度崩壞，孔子所倡導的繁文縟節不合時宜。南宋黃震曰：「景公欲相孔子，嬰實沮之，（越）石父豈賢於孔子哉？」其實這是由於治國理念有所差異。

孔子遵循周朝的禮樂教化，提倡王道；晏嬰承繼齊國尊賢尚功，崇尚霸道。霸道用之於春秋亂世，或可立即見效，而王道用於亂世，無法立竿見影。因此管仲、晏子都未以「尊尊親親」、「父子君臣」倫常禮法為政策，而務實在政治、經濟等實務上。



時因他賞讚子孔，魯使子晏
義禮現實，節大住守，宜制
。敬誠的心內出現表，實之

當然，行王道是治天下的正途，霸道則必陷入爭權奪勢，不顧倫常綱紀，故齊國最後被田氏所奪。而魯國在周公教化下，行王道之政，以綱常禮樂為首，以百姓福祉為先，可惜魯國後期禮義之道衰亂，揖讓倫常全無，終至衰微。

晏子熟知禮儀

晏子講究德行，熟知禮儀。有一次，晏子出使魯國，沒有守古禮——登階時須依次而行，不可越級而上；朝堂之上，也不可以急趨而行；接受圭璋時，不需下跪。孔子質疑晏子不合禮，晏子回答：因為魯君迅速登階，自己怕來不及跟上，才越級而登。在朝堂上急趨而行，是爲了趕緊就位。又因國君授玉姿勢過低，不得已才跪下來，如此方能承受。孔子因此讚賞晏子懂得禮的因時制宜。魯君不如禮，晏子守住大節，做到君臣尊卑之禮，又實現禮義的實質性，表現出內心的誠敬，而非固守外在形式，那是真知禮啊！

願為晏子執鞭

司馬遷論及晏子悼莊公一事，肯定他不是無勇之人。此事發生在齊莊公六年五月，莊公被崔杼所殺，晏子至崔杼家，伏在莊公身上痛哭，並依禮三踊方去。他人勸崔杼藉此機會殺晏子，崔杼因晏子受百姓愛戴而放走他。由此可見晏子不畏生死，一定要盡臣子禮儀，豈能說是見義不爲的無勇之人呢！

而他上朝犯顏直諫的忠貞義行，下朝思過改正的慎獨修身，又怎能不令人欽佩？無怪乎司馬遷願爲他執鞭，正顯示出司馬遷對他輔君功績外，對其修身有道的讚揚。因此，管仲九會諸侯，一匡天下，固然是功績卓著，晏嬰能修身齊家治國，也是賢能之人。大學之道說得清楚，修身齊家而后方能治國平天下，方能長治久安。

(完)

孫子吳起列傳（一）

《史記·孫子吳起列傳》，此傳為孫子、吳起合傳，實際上是孫武、孫臏、吳起三人的合傳，然因孫臏為孫武的後嗣，故題目上不並稱二人姓名，僅稱孫子涵括二人。

清代吳齊賢曰：「此是兩扇對峙格，故不必關合，而寫來恰是一樣，是合傳體也。」所謂兩扇對峙，指太史公為孫子、吳起兩方分別立傳，如門的兩扇對立，故結構上兩方傳記可分開獨立閱讀。但同是善於兵法的武將，又皆善戰並且為國立功，此為太史公寫合傳的共同旨意，故合讀亦成完整一傳，如同兩扇合成一門。此外，寫孫臏兼寫龐涓，等同附寫龐涓，亦是合傳之妙。

孫武為將，天下莫敵

孫武，字長卿，春秋末的齊國人。其祖先原是陳國公子（皇室宗親之子）陳完，陳國內亂，便逃至齊國，改稱田完。田完的第五世孫田書即孫武的祖父，為齊大夫，攻伐莒國有功，齊景公賜姓孫，封采地於樂安。齊國內亂後，孫武到吳國，潛心鑽研兵法，寫成《孫子兵法》。

當時吳國闔廬想吞併楚國，大臣伍子胥推薦給吳王時說：「孫子精通韜略，有鬼神不測之機，天地包藏之妙，自著兵法十三篇，世人莫知其能。誠得此任為將，雖天下莫敵，何論楚哉！」孫武見吳王後，呈上兵書十三篇，吳王看後讚不絕口，其精妙正在於太極的思想，慎戰的理念，戰略的靈活，觀幾的巧妙。宋神宗時將《孫子兵法》列為《武經七書》（中國古代七本重要的軍事法規及著作）之首，被奉為兵家經典。

強調軍紀，執法森嚴

吳王闔廬邀請孫武進宮，並以宮中美女一百八十人假作士卒，請他操演練兵之道。因為美人不知軍紀森嚴，又依恃君主的寵幸，故漫不經心，未照號令操作，孫武三令五申，美人竟哄堂大笑，於是孫武嚴肅的下達命令，斬首兩隊隊長。吳王一再求情，孫武堅定地說：「臣既已受命為將，將在軍，君命有所不受。」於是執行斬首，以維護軍紀。

或許有人會認為寫孫武傳應該寫其軍事長才，只記如此小事，不免偏狹。其實司馬遷記此事，除了表達軍事紀律的重要外，也強調建立將帥的威嚴，方是統帥軍隊的正規。雖只是一次假設性的演練，孫武都強調軍紀，執法森嚴，甚至不畏君威，由此可見大軍事家的特有風範，故值得書寫。

至於美人恃寵而驕，恃驕而輕慢，這不僅是人性易有的弱點，更是軍隊不容出現的缺失，故談兵謀將略，此事豈可輕忽？任何團體皆須紀律，否則將如散沙，無從團結運轉，何況是軍紀。

不居功勞，明哲保身

吳宮操練後，吳王任命孫武為上將軍。在楚昭王十九年，吳國以孫武、伍子胥為將，出兵伐楚。孫武採取「迂迴奔襲、出奇制勝」的戰法，深入楚境，與楚軍列陣於漢水，在柏舉（今湖北漢川北）重創楚軍。接著



，威君畏不至甚，嚴森法執，紀軍調強武孫。
。範風有特的家事軍大見可此由

乘勝往前，五戰五勝，最後攻陷楚國首都郢，楚昭王出奔，吳王入郢都。吳國聲威因此大振，成爲春秋五霸之一，既威脅北方的齊、晉大國，名聲也顯揚於各諸侯國，孫武自是功不可沒。

但是孫武不居功，在日後夫差繼任吳王，疏於朝政，殺伍子胥時，孫武即急流勇退，以退隱明哲保身，毫不眷戀，頗懂進退之道，深知烏須擇木而棲，臣當擇明主而仕。相較之下，功不小於孫武的伍子胥，以忠心吳王爲職志，幾度被疏遠仍捨不下功業，而最終被賜死，又是何其貪癡？貪戀於權勢榮華，迷失在自我意識裡，將世間一切假象視爲不變的永恆，真是何其可悲呢！

（待續）



孫子吳起列傳（二）



孫臏蒙難，遇使獲識

孫臏是戰國時期著名軍事家，齊國東阿、鄆城一帶人，早年曾與龐涓師從鬼谷子學習兵法。

龐涓出任魏將後，忌恨孫臏才能，就暗暗使人召孫臏到魏國來，然後陷害孫臏，使受斷足的臏刑（孫子因受臏刑，故以臏為名）與黥面，並貶為奴，想使孫臏永世不得出來做官。適巧齊國使者來到魏國大梁，孫臏私下得機會見此使者，使者認為孫臏是奇才而救了他，帶回齊國，介紹給大將田忌，獲得田忌善待。

三戰兩勝，批亢搗虛

田忌與齊國諸公子賽馬，孫臏教田忌用下駟對應對方的上駟，以上駟對中駟，中駟對下駟，三戰兩勝的穩操勝券法，使田忌佩服而推薦給齊威

孫臏深知將帥威嚴的重，要謙辭，主帥之位，擔任軍師，此則實乃對用兵之道之尊重。

王。威王問孫臏兵法，知其為大軍事家而任命他為將領。

不久，魏國出兵攻打趙國，趙求救於齊，齊威王要用孫臏為將。孫臏深知將帥威嚴的重要，認為受過刑的自己不宜擔任主帥而辭謝。於是以田忌為將，孫臏為軍師，坐車中出計謀。孫臏此舉豈僅是一點謙虛之意的表達？實乃對用兵之道的尊重。

而於此戰役中，孫臏所用兵法在一「虛」字而已。因魏軍強兵在外，魏都大梁守備空虛，於是用「批亢搗虛」兵法，也就是避開實力強處，攻打空虛處，如此自然會形勢急轉而阻擋了魏軍。於是直攻大梁，逼使魏軍倉促回救，兩軍在中途桂陵相遇作戰，大敗疲憊的魏軍，這就是攻其不備、攻心為上的兵家要則。

誘殺龐涓，因果昭昭

十三年後，魏軍攻韓，田忌與孫臏率齊軍救韓國，誘殺龐涓。其方法是：先逐步逼近魏國後方，迫使魏軍必須撤離韓國而回國相救。當齊軍一入魏國境內紮營，就先挖供十萬人吃飯的竈；次日前進再紮營，挖供五萬人食用的竈；第三天只有夠三萬人用的竈。龐涓隨後趕到，見此情景認為齊兵膽怯逃亡，故人數越來越少。果然龐涓因此輕敵，隨即拋下步兵輜重，只帶精兵，晝夜兼程追趕孫臏軍隊。

孫臏估計行程，兩軍將相會於路狹又險阻的馬陵，於是就在這裡設下伏兵，並將一棵樹幹去皮，刻上「龐涓死於此樹之下」。又與士兵約定，一旦大樹下有人點火，就萬箭齊發。龐涓到此，見樹上彷彿有字，點火照看，就被齊發之箭射傷。魏軍大亂走失，龐涓自知陷入敵計而徹底失敗，於是自剄而死。孫臏因此揚名於世，他的兵法亦得傳世。

太史公「能行之者，未必能言」之語，正可從孫臏誘殺龐涓一事明白其中道理。誠是，孫臏不必為將，不必聲張，即生擒敵人。再看龐涓的猜忌、嗔恨，以致最後死於孫臏計策之下，令人不能不感歎因果昭然，從而畏懼因果。

禍福相倚，自有定數

孫臏當年受刑爲奴後，能暗中面見並游說齊國使者，因此得以進入齊國，並得到田忌以客相待，最終顯名於世，可見人生際遇順逆的不可預謀，世事誠是禍福相倚，自有定數。

然而孫臏對龐涓一戰，可謂料事如神，但卻無法替自己設防，以躲過龐涓的陷害，此亦說明人生世事早有定數，因緣業報無法抗拒。因果輾轉相生而有因果報應，所謂三世因果報應不爽，故人生爲人處事，應當畏果更要畏因，行善方是正途。

總括孫子《傳》，對孫武僅就練兵一事略寫，寫來雖生動，總嫌簡略。對孫臏則詳敘之餘，更以龐涓互作比較，以便自然見出孫臏的優異；同時龐涓雖無傳，其人其事亦藉此可知。其中詳略之別的变化，使全文姿態氣韻生動飽滿。

（待續）

孫子吳起列傳（三）

為求功名，不擇手段

吳起是衛國人，年少時家境富裕，他為求功名而四處遊走謀取官職，結果敗壞千金家產。鄉里之人嘲笑他，吳起就殺了毀謗自己的三十餘人，然後向東到魯國，受學於曾子。在離開衛國城門時，與母親訣別，誓言作不到卿相，就再不回衛國。後來母死，他果然始終未回家奔喪。魯人因他的惡行而厭惡他，說他為人殘忍不孝。曾子瞧不起這種為人，就與之斷絕師生關係。

吳起於是勤學兵法，在魯國求將官，適逢齊國攻打魯國，因其妻是齊人，魯君懷疑他無法效忠，吳起為得此官職而不惜殺妻，表示不偏向齊國，魯君就任命他為將軍。在大破齊軍後，魯君因吳起猜忌好殺，不孝不仁，行為不端，終究無法信任吳起而謝絕不用。何況魯國與衛國是兄弟之邦，因重用衛人吳起而背棄兄弟之邦，實在不值得。

吳起相魏，西河稱賢

吳起被魯君辭謝，因聽說魏文侯賢能而前去投靠。文侯請問一向以善於知人的臣子李克，李克說：吳起雖貪名好色，但用兵之道就算大兵法家司馬穰苴也勝不了。結果吳起事奉魏君，立下攻克五座秦城的大功。

吳起將兵之道，即與士卒共禍福，一切待遇與最下級的士卒一樣，甚至為士卒吸吮疽瘡的膿汁，這般施恩惠，使得士卒甘心為他冒死作戰。魏文侯因此認為吳起善於用兵，為將廉直公平，得士卒忠心，故認命他為西河守，是西河最高長官，率軍抵抗秦、韓二國。

魏文侯死，魏武侯繼位，某日乘船於西河中游，武侯見山河險固而志得意滿，吳起告訴武侯，國家安全最終是「在德不在險」，若國君不修德政，臣子、人民都可能背叛，山河險固又有何用？武侯聽了很受感動。可見吳起除善用兵外，亦知仁政、武霸的區別，此種見解乃真知兵略，而非僅謀詐求勝的計謀而已。當然，若只是知道而作不到，亦是枉然。

才及相位，招忌為陷

吳起治理西河，表現卓越，卻多次無法拜相，當平庸的田文擔任相國時，吳起自是不悅。和田文交談後，領悟到在少主即位時期，國內政情動盪不安，為相要能調和內外、鞏固中央，自己這方面能力確實不如田文，於是釋懷。

然而田文死後，駙馬公叔繼任，公叔自認才能不及吳起，頗受威脅，於是設計使吳起離開魏國。公叔的僕人獻計，讓公叔對武侯說：吳起是有大才略的人，可能無心久留魏國，有往大國發展的野心。不如許配公主以挽留吳起，若不被接受，就表示吳起已生離去之意。

武侯同意後，公叔以家宴邀約吳起，讓妻子故意表現出驕橫態度，吳起見狀，擔心皇室公主對夫婿都如此自大無禮，就拒絕了武侯。武侯不能明察，竟起疑而不再重用吳起，吳起也恐懼會惹禍上身，就離開魏國，到楚國去。

事楚變法，貴戚射死

楚悼王拜吳起為相國，吳起彰明律令而少用恩澤；淘汰冗員，節省財力，而擴張兵力。種種改革後人稱爲吳起變法，認爲影響後期秦國商鞅的效法。尤其吳起戰無不勝，功無不克，勢如破竹的攻陷各國，使楚國強盛之餘，進入戰國七雄的行列。

但宗族貴戚權益因變革而受損，自然痛恨吳起，於是等楚悼王一死就



兵用然，色好而貪起」：曰克李
文魏是於「。也過能不苴穰馬司
。城五拔，秦擊，將為以侯

群起追殺吳起。吳起躲入楚悼王屍首旁，仍被追趕者射死，悼王屍體亦中箭。太子肅王即位，下令格殺射箭於楚悼王者，因此被牽連全族而處以極刑的有七十餘家。這也算是為吳起平冤，只不知吳起伏屍避難的做法，是出於走投無路？還是心生一計，回報追殺者？

（待續）

孫子吳起列傳（四）

史公評論，刻暴少恩

吳起這一生，一事緊接一事，如走馬燈般絢爛。當貧士未遇時，本性外露不掩飾，故行爲猜忌殘忍，動輒以殺。其喜名位權勢，故有「不爲卿相，不復入衛」的誓言，亦是貪欲的表現。

至其出將入相後，知道治理政事須爲人表率，所以廉潔有爲，力保節操；又與士卒共禍福榮辱而廉正公平，以得士卒效死之心。善於用兵又能治國佐君，自然有賢能的名聲。

可見吳起在不同時間、處境下，有不同作爲，而得不同的評議。然而仔細觀其一生，在家有殺妻舉動，在衛有鄉黨的毀謗，在魯有魯人的厭惡、魯君的懷疑，與田文相較有自知弗如的感歎，公叔又設計驅逐加害，未了至楚，終被貴戚射死，凡此種種皆有其因，根本上論究，恐不是真正誠信廉潔仁愛之人，太史公稱吳起「刻暴少恩」應是最爲簡明扼要。



吳起不在同一時間、處境下，有不得而論的評議，太史公稱吳起「刻暴少恩」應是最爲簡明扼要。

當代有人作《史記選注》一書，其中表示司馬遷厭惡法家人物，故不喜歡吳起，而寫吳起殺妻求將等劣行，又說他刻暴少恩。這真是完全不解《史記》之價值，及司馬遷著書的精神。

班固曾說《史記》不溢美、不隱惡，可謂實錄。可見司馬遷《史記》為有功的文武大臣，及其他卓犖不凡、立名當代者立傳，使之流傳後世。其間沒有個人好惡，只有褒貶是非，司馬遷豈是以私心辨是非之人？

試觀吳起與士卒同衣食，分勞苦，吮卒之疽，其實純為將兵策略，不必然出於真情，故未發跡前有殘忍無情面目。南宋呂祖謙曾說：「前之貪是貪財，後之與士卒同甘苦，乃是貪功名之心使之，其貪則一。今漁人以餌致魚，非是肯捨餌也，意在得魚也。」最足以說明吳起為何貪財貪功又刻暴，卻又廉平的矛盾行徑，就是不惜用餌釣魚的心態。

吳起建功在前，遭禍於後，兩相對照，生命堪憐。然而用法制而少恩惠，節約財源而擴張兵力，這顯然都是為了速見功效，而行使法家嚴刻少恩的方法。運用以武力征服天下的霸道思想，此與為政以仁，修政在德的儒道截然不同。

當年在魏國提出「在德不在險」一說，說明仁德之政，遠勝於山河之險，其後顯然棄之已遠。太史公引用常言：「能言之者，未必能行」，正說明吳起的另一缺失。可見知易行難，唯有知行合一方能成事。明朝王陽明知行合一學說，從字面看就是理論與實踐結合，更貼近的說，是致良知並且要實踐，如此方能成事，而且是事半功倍。吳起一生或不被用，或被猜疑疏遠，或被追殺而死，不正在於前未有致良知的修為，後無實踐良知的作為，故雖是軍事、政治長才，最後仍不得善終，著實令人遺憾。

兵法多謀，應兼武德

善於兵法者，多善於權謀之計，不免用詐，時傷陰德，是以或有戰勝的功績，卻不免失了德性的端正。孫德謙《太史公書義法·雜誌》曾分析太史公寫說士（遊說者）或武將，不能不言其謀略，而太史公深知以詐為謀的弊端，故闡揚儒德，期望兵家、謀士以修身為本，以謀策為用，如此可以少弊病多功績。

因此司馬遷於褒揚武將功績之餘，總強調武德，而在《史記·太史公自序》說到：若非具備信廉仁勇的德性，不能將習兵論劍與軍武道理相符；若作到武功與道理相符，則對內可以修身，對外可以應變，君子認為這就是武德。今以此檢視諸人，龐涓、吳起雖能習兵，但不能說是兼備武德，故當生有陰禍也是可了解的。

吳起對魏君、楚王皆盡心力，卻是得到被迫離去或被殺的下場，是咎由自取？抑或際遇不幸？或可與晁錯生平同觀其中道理。也或許應是用謀設計、急功近利者所當深思並引以為戒的事。

太史公司馬遷在這樣的人事價值觀下，作此傳不作讚賞，不視其為英雄，也無直接的批判，而是在彼等戲劇化的人生中，對這樣有才能卻無修為的人，賦以無限惋惜慨歎，並且以君子脩身治國之道深蘊其間，耐人咀嚼其綿永的韻味。

（完）